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4-019

债券代码：113577

债券简称：春秋转债

债券代码：113667

债券简称：春23转债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3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62 号）核准，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8,841,519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7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6,999,990.01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10,956,878.52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16,043,111.49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资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83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市张浦支行	1102232129000164964	379,043,111.49	38,891,204.01
中国民生银行昆山支行	633271982	137,000,000.00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江铜支行	36050110345500000824	—	8,005,179.58
合计		516,043,111.49	46,896,383.5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明细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16,043,111.49
减：募投项目支出	449,428,448.37
其中：2021 年募投项目支出	280,707,766.43
其中：2022 年募投项目支出	136,539,627.65
其中：2023 年募投项目支出	32,181,054.29
减：购买理财产品	450,000,000.00
加：收回理财产品	450,000,000.00
加：理财收益	2,348,296.54
其中：2021 年理财收益	810,684.93
其中：2022 年理财收益	1,537,611.61
减：购买定期存款	50,000,000.00
加：收回定期存款	25,000,000.00
加：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93,750.00
其中：2023 年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93,750.00
加：利息收入	2,857,746.15
其中：2021 年专户利息收入	1,343,748.52
其中：2022 年专户利息收入	1,364,737.30
其中：2023 年专户利息收入	149,260.33
减：手续费支出	18,072.22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加：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100,000,000.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6,896,383.59

(二)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64号）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57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承销费7,980,000.00元（含增值税）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562,020,000.00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0,657,861.94元。上述款项已由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于2023年3月23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资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0247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信银行昆山花桥支行	8112001012700725069	392,020,000.00	4,744,389.2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75090122000670909	170,000,000.00	12,973.8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4050145490800003585	—	45,833,465.09
合计		562,020,000.00	50,590,828.1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明细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60,657,861.94
减：募投项目支出	406,362,530.03
其中：2023年募投项目支出	406,362,530.03
减：购买理财产品	728,000,000.00
加：收回理财产品	618,000,000.00
加：理财收益	3,650,369.87
其中：2023年理财收益	3,650,369.87
加：利息收入	1,286,019.93
其中：2023年专户利息收入	1,286,019.93

减：手续费支出	3,031.64
加：暂未支付的募集中介费	1,362,138.06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	50,590,828.1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苏州春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不存在违反《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连同保荐机构华英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于2021年8月，连同控股子公司南昌春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春秋”），保荐机构华英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3年3月，公司及保荐机构华英证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于江苏昆山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子公司合肥精深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精深”）、保荐机构华英证券与中国建设银行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于江苏昆山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合肥精深所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881 号专项鉴证报告，截至 2021 年 8 月 24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6,126.89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126.89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4.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华英证券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2023 年 7 月 10 日、2023 年 11 月 29 日将前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500 万元、5,000 万元、3,5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止 202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5.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2）。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0408 号专项鉴证报告，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款项合计 18,109.89 万元。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8,109.89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华英证券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华英证券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额度生效后，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审议通过的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将自动失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名称	委托金额 (万元)	委托起始日期	委托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	实际到账	期末余额 (万元)
				收益率	理财收益 (万元)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	2023/4/21	2023/7/21	3.30%	115.1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23/7/31	2023/10/31	3.15%	31.7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2023/7/31	2023/8/30	3.05%	4.5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	2023/4/15	2023/7/14	2.75%	108.4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2023/7/21	2023/10/19	2.60%	70.5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3/7/21	2023/8/21	2.55%	10.8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3/8/24	2023/9/25	2.80%	12.2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3/11/3	2023/12/4	2.70%	11.4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2023/11/3	2024/1/2			6,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3/12/8	2024/1/8			5,000.00
合计	72,800.00				365.03	11,000.00

4.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

还银行贷款情况。

6.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春秋电子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春秋电子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春秋电子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春秋电子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

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附表 1: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604.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18.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942.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 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年产 1000 万套精密结构件项目	不适用	37,904.31	37,904.31	37,904.31	3,218.11	31,217.16	-6,687.15	82.36	2023.03	-5,401.23	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3,700.00	13,700.00	13,700.00	0.00	13,725.68	25.68	100.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1,604.31	51,604.31	51,604.31	3,218.11	44,942.84	-6,661.47	87.0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4”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年产 1000 万套精密结构件项目于 2023 年 3 月部分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产能未完全达到预期, 故本年未达到预计效益。

附表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065.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636.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636.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500 万套汽车电子镁铝结构件项目	不适用	39,065.79	39,065.79	39,065.79	23,466.06	23,466.06	-15,599.73	60.07	2024.0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7,000.00	17,000.00	17,000.00	17,170.19	17,170.19	170.19	10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6,065.79	56,065.79	56,065.79	40,636.25	40,636.25	-15,429.54	72.4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3”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